



Distr.: General
10 September 202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大会第十届紧急特别会议

议程项目 5

以色列在被占领的东耶路撒冷和 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其他地区的 非法行动

2024 年 9 月 9 日毛里塔尼亚、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乌干达常驻联合国 代表给大会主席的信

我们今天以阿拉伯集团主席、伊斯兰合作组织集团主席和不结盟运动驻纽约联合国协调局主席的名义给你写信，敬请大会第十届紧急特别会议迅速复会，以便会员国能够考虑就国际法院关于“以色列在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的政策和做法的法律后果”的咨询意见以及以色列继续在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存在的非法性采取紧急后续行动。

国际法院根据大会 2022 年 12 月 30 日第 [77/247](#) 号决议的要求，于 2024 年 7 月 19 日发表了咨询意见。国际法院根据国际法作出的权威性裁定要求大会立即采取后续行动，以解决这一长期的历史性不公正现象，特别是考虑到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上的巴勒斯坦人民所遭受的极其严重和不断恶化的情况。

在这方面，我们回顾联合国对巴勒斯坦问题负有永久责任，直至该问题的所有方面都按照国际法和联合国有关决议得到解决，并回顾国际法院在咨询意见中认定，“联合国，特别是请求发表这一意见的大会，以及安全理事会，应考虑尽快结束以色列在巴勒斯坦被占领土的非法存在所需要的确切方式和进一步行动”。



因此，我们呼吁大会第十届紧急特别会议复会，并恭敬地请求于 2024 年 9 月 17 日复会，并于 2024 年 9 月 18 日采取行动，以便根据题为“联合一致共策和平”的 1950 年第 377(V)号决议尽快处理这一紧迫事项。

伊斯兰合作组织集团主席

毛里塔尼亚伊斯兰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

西迪·穆罕默德·拉格达夫(签名)

阿拉伯集团主席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

库塞·阿尔达哈克(签名)

不结盟国家运动协调局主席

乌干达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

阿多尼亚·阿耶巴雷(签名)
